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及配套用地项目 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竞买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及配套用地项目。目前，联合体已收到《中标通知书》，被确定为上述项目中标人。

一、标的介绍：

（一）标的：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商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和国际会展中心（一期）的建设运营权

（二）招标人：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三）中标价格：人民币310亿元

（四）标的位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范围内。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商业用地包括A222-0268、A222-0270、222-0271、A222-0272、A222-0273、A222-0274、A222-0275、A222-0276、A222-0277、A222-0278和A222-0279共十一宗地，

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

（五）占地面积：出让宗地总面积共计528,183.95平方米

（六）建筑面积：规定总建筑面积1,543,280平方米

（七）容积率：2.92

（八）权益占比：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按照50%:50%的比例联合参与投标本项目。

二、项目意义

项目位于深圳西部发展轴大空港新城核心区域，地理位置优越，交通通达性及便利性优势明显，具备庞大发展潜力。项目定位世界级会展航母综合体，展馆面积居世界首位。

获取上述项目，将强化本公司在深圳西部乃至整个深圳的优势地位。同时，会展运营将成为本公司商业模式创新发展的又一突破，可进一步提升本公司综合行业竞争能力及业务拓展能力，不仅能为本公司提供合理的投资回报，对企业未来发展更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三、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